

表五

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：

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《环境监测质量技术》及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等要求进行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。具体质控措施如下：

5.1 合理布设检测点位，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。

5.2 样品采集、制备和检测均实施质量监督和质量控制。噪声仪使用前用标准声源校准，使用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检验，测量前后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.5dB。校准、复核结果合格。。仪器设备经过计量部门/授权机构检定/校准，并通过确认，符合检定/校准规程和检测方法标准的相关要求，在有效期内，状态正常。

5.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（或推荐）分析方法，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，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。检测人员均经过公司能力确认和授权。

5.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原始记录和检测报告符合公司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，检测数据、质控数据、检测结果经过三级审核，符合相关要求，检测报告内容和信息量符合编写要求。